在依赖本文件之前，请向在新加坡获得许可的律师寻求建议。

本工具的发行和发行以及根据本协议可发行的任何证券不附带在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注册的招股说明书。除非重新发售和转售符合新加坡的《证券及期货法》（第 289 章），否则不得重新发售或转售这些证券。

本工具和任何根据本协议可发行的证券均未根据经修订的 1933 年美利坚合众国证券法（“**证券法**”）或根据证券特定法律进行注册。除非本SAFE和适用的州证券法根据有效的登记声明或指令允许，否则不得提供、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质押或抵押这些证券。

**[公司名]**

**SAFE**

**（未来股权的简单协议）**

本证明证明[投资者名称]（“**投资者**”）在[SAFE日期]、[公司名称]、公司注册号{日期或前后支付[\_\_\_\_\_\_\_\_\_\_\_\_\_]美元（“**购买金额**”）作为交换. . .}，一家在新加坡注册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清澈科技有限公司**”），特此向投资者发行本公司某些股本的权利，但须遵守下述条款。

本SAFE是[http://ycombinator.com/documents 上](https://translate.google.com/translate?hl=zh-CN&prev=_t&sl=en&tl=zh-CN&u=http://ycombinator.com/documents)提供的表格之一，公司和投资者同意，除了填写空白和括号内的条款外，双方均未修改该表格。

“**投后估值上限**”为美元[\_\_\_\_\_\_500万人民币/即期汇率\_\_\_]。有关某些附加定义的术语，请参阅**第 2 节**。

**1.*活动***

（一种） **股权融资**。如果在本SAFE终止前有股权融资，在该股权融资初始结束时，本SAFE将自动转换为： (1) 标准优先股数量等于购买金额除以最低金额标准优先股的每股价格；(2) 安全优先股的数量等于购买金额除以安全价格。

就本安全自动转换为标准优先股或安全优先股而言，投资者将签署并向公司交付与股权融资相关的所有交易文件；*前提是，*此类文件 (i) 是与标准优先股购买者签订的相同文件，如果适用，安全优先股有适当的变化，并且 (ii) 对适用于投资者，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的有限陈述、保证、责任和赔偿义务。

(二) **流动性事件**。如果在本SAFE终止前发生流动性事件，本SAFE将自动有权（根据下文第 1(d) 条规定的清算优先权）获得部分收益，在此之前到期并支付给投资者在此类流动性事件完成之前或与之同时，等于 (i) 购买金额（“**兑现金额**”）或 (ii) 与购买的普通股数量相等的应付金额中的较大者金额除以流动性价格（“**转换金额**”）。如果公司的任何证券持有人可以选择在流动性事件中收到的收益的形式和金额，投资者将获得相同的选择，*前提*是投资者不得选择接受由于投资者未能满足普遍适用于公司证券持有人的任何要求或限制，或根据任何适用法律，投资者将没有资格获得收益。

尽管有上述规定，对于旨在符合免税重组条件的控制权变更，本公司可能会减少应付给投资者的收益的现金部分，其金额由董事会善意确定的金额减少。控制符合免税重组的条件，前提是这种减少 (A) 不会减少应付给该投资者的总收益，并且 (B) 以相同的方式并按比例应用于具有同等优先权的所有证券持有人根据第 1(d) 条向投资者披露。

（C） **解散事件**。如果在本SAFE终止前发生解散事件，投资者将自动有权（根据下文第 1(d) 条规定的清算优先权）获得与兑现金额相等的部分收益，到期并在解散事件完成之前立即支付给投资者。

(四) **清算优先权**。在流动性事件或解散事件中，本SAFE旨在像标准的非参与优先股一样运作。投资者收取其套现金额的权利是：

（一世） 优先于未偿债务和债权人债权的支付，包括对付款的合同债权和可转换本票（以此类可转换本票未实际或名义上转换为股本）；

(二) 与其他SAFE和/或优先股的付款相同，如果适用的收益不足以允许全额支付给投资者和此类其他SAFE和/或优先股，则适用的收益将按比例分配给投资者和其他SAFE和/或优先股与本应支付的全部款项成比例；和

(三) 优先于普通股的付款。

投资者获得其转换金额的权利是 (A) 与普通股和其他SAFE和/或优先股的付款相同，这些股票和/或优先股也在与转换为普通股的基础上以类似的方式收到转换金额或收益，以及 (B)低于上述第 (i) 和 (ii) 条所述的付款（在后一种情况下，如果此类付款是兑现金额或类似的清算优先权）。

(e) **终止**。本SAFE将在最早发生的以下情况发生后立即自动终止（不免除公司因先前违反或不遵守本SAFE而产生的任何义务）：(i) 根据自动根据第 1(a) 条转换此SAFE；或 (ii) 根据第 1(b) 条或第 1(c) 条支付投资者应付的款项或拨出款项。

**2.*定义***

“**资本股份**”指本公司的资本，包括股票，但不限于，“**普通股**”和“**优先股**”。

“**控制权变更**”是指（i）转移（无论是通过兼并，整合，交换或以其他方式），在一个交易或一个系列关联交易，一个人或关联人的组（除本公司证券的承销商)、公司证券或股本股份，如果在该交易完成后，该个人或关联人士集团将持有公司或该其他存续实体或由此产生的已发行投票证券所代表的总投票权的至少过半数， (ii) 本公司的任何重组、安排计划、合并、合并或其他合并，但本公司有投票权证券的持有人在紧接该交易或一系列关联交易之前已发行在外的交易或一系列关联交易除外交易在该交易或一系列关联交易之后立即保留由未结清股东所代表的总投票权的至少过半数 持有本公司或该等其他存续实体或衍生实体的有表决权的证券，或 (iii) 出售、租赁或以其他方式处置集团公司的全部或几乎全部资产。

~~“~~**~~公司资本化~~**~~”是在紧接股权融资之前计算的，并且（不重复计算，在每种情况下均按转换为普通股计算）：~~

· ~~包括所有已发行和流通的股本；~~

· ~~包括所有转换证券；~~

· ~~包括所有 (i) 已发行和未行使的期权和 (ii) 承诺的期权；和~~

· ~~包括未发行期权池，但与股权融资相关的未发行期权池的任何增加仅应包括在承诺期权数量超过此类增加之前的未发行期权池的范围内。~~

“**转换证券**”包括本SAFE和本公司发行的其他可转换证券，包括但不限于：(i) 其他SAFE；(ii) 可转换承兑票据和其他可转换债务工具；(iii) 有权转换为资本股份的可转换证券。

“**直接上市**”是指 (i) 公司的普通股（根据证券法第 144 条不符合转售资格的普通股除外）通过有效的登记声明在美国的国家证券交易所首次上市。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的表格 F-1 或表格 S-1，用于登记公司现有的资本股份以供转售，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或 (ii) 任何类似上市，不涉及任何在位于美国以外司法管辖区的任何交易所进行证券承销发行。为免生疑问，直接上市不应被视为包销发行，也不涉及任何包销服务。

“**解散事件**”是指 (i) 自愿终止运营，(ii) 为公司债权人的利益进行的一般转让或 (iii) 公司的任何其他清算、解散或清盘（**不包括**流动性事件），无论自愿或非自愿。

“**股息金额**”是指就本公司就其已发行普通股支付股息的任何日期而言，每普通股支付的此类股息金额乘以 (x) 购买金额除以 (y) 流动性价格（仅出于计算此类流动性价格的目的，将股息日视为流动性事件）。

“**股权融资**”是指以募集资金为主要目的的善意交易或一系列交易，公司据此以固定估值发行和出售优先股，包括但不限于投前或投后估价。

「**集团公司**」指本公司及本公司不时的附属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是指本公司第一次承销的普通股首次公开发行的确定与该普通股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同时完成，应视为在上市交易完成时发生适用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规定。

“**流动性资本化**”是在~~紧接流动性事件之前~~计算的~~，~~并且（不重复计算，~~在每种情况下均按转换为普通股计算~~）：

· ~~包括所有已发行和流通的~~股本~~；~~

· ~~包括所有 (i) 已发行和未行使的期权，以及 (ii) 在收到收益的范围内，承诺的期权；~~

· ~~包括所有转换证券，~~**~~但~~**任何SAFE和其他可转换证券（包括但不限于优先股）除外，其中此类证券的持有人正在接收兑现金额或类似的清算优先付款，以代替转换金额或类似的“已转换”付款; 和

· ~~不包括未发行期权池。~~

“**流动性事件**” 指控制权变更、直接上市或首次公开募股。

“**流动性价格**”是指每股价格等于投后估值上限除以~~流动性资本化~~。

“**期权**” 包括期权、受限制的股份奖励或购买、受限制的股份单位、股份增值权、认股权证或类似的证券，无论是归属还是非归属。

“**普通股**”是指本公司的普通股。

“**优先股**”是指本公司的优先股。

“**收益**” 指现金和其他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对价），这些资产是从流动性事件或解散事件（如适用）中获得的，并且合法可用于分配。

“**承诺的期权**” 指已承诺但未授予的~~期权，是指 (i) 根据在执行股权融资或流动性事件的条款清单或意向书之前达成的或与之相关的协议或谅解所承诺的那些中较大者，如适用（或股权融资的初始结束或流动性事件的完成，如果没有条款清单或意向书），(ii) 在股权融资的情况下，在计算中被视为未偿还的期权标准优先股的每股价格，或 (iii) 在流动性事件的情况下，在计算收益分配时被视为未行使的期权。~~

“**安全**” 是指包含未来资本股份权利的工具，在形式和内容上与本工具类似，由投资者购买，用于为公司的业务运营提供资金。提到“这个SAFE”是指这个特定的工具。

“**安全优先股**” 指在股权融资中发行给投资者的一系列优先股的股份，与标准优先股具有相同的权利、特权、优先权和限制，但在以下方面除外：(i) 每股清算优先权和用于基于价格的反稀释保护目的的初始转换价格，这将等于安全价格；(ii) 任何股息权的基础，这将基于安全价格；(iii) 在适用的范围内，赎回价格的基础，将基于安全价格。

“**安全价格**”是指每股价格等于~~投后估值上限~~除以~~公司资本~~。

“**标准优先股**”是指本次股权融资首次交割时，向投资本公司新资金的投资者发行的系列优先股股份。

“**未发行期权池**” 指~~所有保留的、可用于未来授予的~~股本~~股份，不受任何未行使的期权或承诺的期权（但在流动性事件的情况下，仅以此类承诺的期权的收益应支付的范围内）为限任何股权激励或类似的公司计划。~~

**3.*公司代表***

（一种） 本公司是一家私人有限公司，根据新加坡法律正式组织、有效存续且信誉良好，并有权拥有、租赁和经营其财产并开展其目前开展的业务。

(二) 公司对本SAFE的执行、交付和履行在公司的权力范围内，并已获得公司所有必要行动的正式授权（受第 3(d) 条的约束）。本SAFE构成公司的合法、有效和具有约束力的义务，可根据其条款对公司强制执行，但受破产、资不抵债或其他普遍适用的法律的限制，与或影响一般和一般债权人权利的执行公平原则。据其所知，本公司并未违反 (i) 其现行章程，(ii) 适用于本公司的任何重大法规、规则或法规，或 (iii) 本公司作为一方的任何重大债务或合同，或受其约束，在每种情况下，此类违规或违约，单独或连同所有此类违规或违约，可合理预期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C） 本SAFE拟进行的交易的执行和完成不会也不会： (i) 违反任何适用于公司的重大判断、法令、规则或法规；(ii) 导致公司作为一方或受其约束的任何重大债务或合同的加速；(iii) 导致对公司的任何财产、资产或收入产生或施加任何担保权益、产权负担或留置权，或暂停、没收或不更新适用于公司、其业务或运营。

(四) 本SAFE的性能不需要任何同意或批准，除了：(i) 公司的公司批准；(ii) 适用证券法项下的任何资格或备案；(iii) 授权可根据第 1 条发行的股本所需的公司批准。

(e) 据其所知，公司拥有或拥有（或可以按商业上合理的条件获得）对所有专利、商标、服务标志、商号、版权、商业秘密、许可、信息、流程和其他必要的知识产权的充分合法权利其目前开展的业务和目前拟开展的业务，不与他人发生任何冲突或侵犯他人的权利。

**4.*投资者代表***

（一种） 投资者具有完整的法律行为能力、权力和授权来执行和交付本SAFE并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本SAFE构成投资者的有效且具有约束力的义务，可根据其条款强制执行，但受破产、资不抵债或其他与或影响一般债权人权利的执行和一般公平原则的普遍适用法律的限制。

(二) 投资者是合格投资者，因为该术语在新加坡（“ **SFA** ”）证券和期货法（第 289 章）第 4(a) 节中定义。投资者已被告知，本SAFE和相关证券的发行和发行未附有在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注册的招股说明书，因此，除非此类后续要约符合 SFA 规定，否则不得转售. 投资者购买本SAFE和投资者在本协议项下将获得的证券用于投资目的，而不是作为代理人或代理人，也不是为了分发或转售，以及投资者目前无意出售、授予任何参与或以其他方式分发相同的产品。投资者在金融和商业事务方面拥有这样的知识和经验，投资者有能力评估此类投资的优点和风险，能够在不损害投资者财务状况的情况下承担此类投资的全部损失，并能够承受经济损失。此类投资的无限期风险。

**5.*杂项***

（一种） 经本公司和 (i) 投资者或 (ii) 所有当时未偿还的具有相同“投后估值上限”的SAFE的多数股权，本SAFE的任何条款均可修订、放弃或修改”和“折扣率”作为本SAFE（以及缺少一个或两个此类条款的SAFE将被视为与此类条款相同），*前提是*就第 (ii) 条而言：(A)不得以这种方式修改、放弃或修改购买金额，(B) 必须征求投资者和每个此类SAFE持有人的同意（即使未获得），以及 (C) 此类修改、放弃或修改对待所有以同样的方式持有人。“多数权益”是指适用SAFE组的持有人，其SAFE的总购买金额大于所有此类适用SAFE组的总购买金额的 50%。

(二) 本SAFE要求或允许的任何通知在亲自或通过国际公认的隔夜快递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签名页上列出的相关地址时，或在作为挂号信或预付邮资的挂号信存入后 48 小时内被视为充分通知，寄给要通知的一方，地址为签名页上列出的该方地址，随后通过书面通知进行修改。

（C） 投资者作为本SAFE的持有人无权出于税收目的以外的任何目的投票或被视为资本股份的持有人，本SAFE中的任何内容也不会被解释为授予投资者任何权利公司股东或就董事选举或提交给公司股东的任何事项投票的权利，或给予或拒绝同意任何公司行动或接收会议通知的权利，直到根据第1.但是，如果本公司在本SAFE流通期间就流通的普通股（不以普通股支付）支付股息，则本公司将同时向投资者支付股息金额。

(四)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通过法律或其他方式转让或转让本SAFE或本SAFE中的权利；*但是*，在投资者死亡或残疾的情况下，本SAFE和/或其权利可以在未经公司同意的情况下由投资者转让 (i) 给投资者的遗产、继承人、遗嘱执行人、管理人、监护人和/或继承人，或 (ii) 直接或间接控制投资者、受其控制或与投资者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实体，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的任何普通合伙人、管理成员、管理人员或董事，或任何合资企业现在或以后存在的资本基金，由投资者的一名或多名普通合伙人或管理成员控制，或与投资者共享同一管理公司；并*进一步规定，*本公司可在未经投资者同意的情况下，将本SAFE全部转让，用于重新注册以更改本公司的住所。

~~(e)~~ 如果本SAFE的任何一项或多项规定因任何原因全部或部分或在任何方面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或本SAFE的任何一项或多项规定安全操作或将预期操作以使本SAFE失效，然后在任何此类事件中，此类规定仅被视为无效且不会影响本SAFE的任何其他规定，本SAFE的其余规定将继续有效并且完全有效，不会因此受到影响、偏见或干扰。

(f)双方同意本SAFE（以及本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受新加坡法律管辖，并根据新加坡法律进行解释和执行。各方特此服从新加坡法院的非专属管辖权。

(g)除非本文另有说明，所有提及的“$”或“美元”均指美利坚合众国的合法货币。

(h)双方承认并同意，出于美国联邦和州所得税的目的，本SAFE在任何时候都旨在被描述为“股票”，尤其是就章节而言，被描述为“普通股” 1986 年美国国内税收法典第 304、305、306、354、368、1036 和 1202 条，经修订。因此，双方同意根据所有美国联邦和州所得税目的（包括但不限于他们各自的纳税申报表或其他信息报表）按照上述意图处理本SAFE。

（*签名页如下*）

兹证明，以下签字人已促使本SAFE得到妥善执行和交付。

[**公司名称]**

[*姓名*]

[*标题*]

地址：

电子邮件：

**投资者：**

姓名：

标题：

地址：

电子邮件：